

# 2026 年大栅栏街巷精细化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大栅栏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世纪东野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为适应新形势下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要求，有效提升街巷服务水平，充分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关于城市治理工作的新要求，进一步提升背街小巷治理工作成效，现开展街巷精细化服务工作。大栅栏街道办事处（以下称甲方）决定将辖区内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类工作委托乙方负责。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 一、工作项目、范围、标准、期限

### 1. 合同项目范围：

背街小巷服务的范围，应为背街小巷和市政道路的便道以上部分的公共区域，公共区域为居民小区、院落和商业楼宇红线以外的市政管理范围，具体的服务面积以环卫保洁作业面积为参考。

### 2. 服务内容及标准：

#### （一）秩序维护

1. 根据大栅栏街巷区域划分安排人员巡查、值守，相关重点街巷按街道办事处工作要求增派维护人次。编制巡逻方案，包括巡逻路线、巡逻时间及重点部位等，按规定路线巡查所有区域。

2. 对违法设置广告牌匾、道路障碍，张贴、散发、喷涂小广告及露天烧烤（焚烧）、沿街晾晒、私人堆物堆料、僵尸汽车停放、违反规划的私搭乱建、拆墙打洞等行为及时发现和劝阻，对拒不改正的上报有关部门。

3. 做好地铁口周边的秩序维护，安排专人定点值守，重点时期增派保障人员，疏导进出站人流、规范非机动车停放。

4. 根据街道办事处工作需要，做好节假日、大型活动、重要保障工作活动等涉及背街小巷环境的秩序维护工作，事先做好工作预案，活动中充分保证人员到位、物资到位。

## （二）设施巡视

针对下列公共区域及公用设施每日开展巡视巡查。对于产权明确、问题复杂的设施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并做好整改监督；对于存在安全隐患或简易类型的问题，由乙方做好应急处理，必要时设置警示标识。建立公有设施设备档案或台账，做好巡查记录。

1. 巡视路名牌、座椅、自行车存车架、通信设施、宣传栏、健身器材等设施和部分城市家居，存在设施破损、字迹模糊、内容不清等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

2. 外墙立面：巡视建筑临街外立面，发现外墙面脱落、破损问题、乱涂乱画、小广告上报至相关部门。

3. 公服设施：检查井、井盖、雨篦子，存在位移及脏污等应急、简易问题由乙方直接处置；损坏、故障等较大问题上报至相关部门。

4. 便民及健身设施：不存在违规护栏、健身设施无锈蚀破损、便民服务点规范设置，不占压步道、盲道。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

5. 专用设施：供水器、监控、治安岗亭无破损，岗亭整洁合规、不挪作他用。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

6. 无障碍设施：完备规范、功能完好、无损坏、盲道连续通畅、坡道平整防滑，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存在临时侵占、阻碍通行等可立即解决的问题由乙方直接处置。

7. 标志标识：各类标识设置规范、风貌协调、醒目整洁；标语宣传栏合规，各类指示牌完好准确；交通标志、路名牌无遮挡倾斜、指向清晰。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

8. 杆体设施：线平杆直、无破损倾斜，基础稳固，废弃杆及时拔除。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废弃杆等应急问题由乙方直接处理。

9. 箱体设施：各类箱体无损坏倾斜、箱门闭合，不占压步道盲道，推行隐形化、小型化、景观化。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简易问题由乙方直接处理。

10. 巡视城市小品、绿地、花池树池等公共区域，并确保无树挂、垃圾、栓、钉、刻、画等破坏绿化的问题。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

### （三）交通疏导

1. 日常开展辖区内非机动车停放区域的规范码放工作；

2. 节日及重大活动期间根据街道办事处的工作需求，增加人员力量，全力确保辖区非机动车停放规范有序；

3. 配合有关部门引导辖区车辆安全、规范、有序行驶。合理调配、统筹停车资源，落实胡同内机动车单向行驶、单侧停放等相关措施；

4. 协助管理部门清理各类“僵尸车”，巡查消防通道停放车辆，保证消防通道的畅通，确保无占用、遮挡、障碍，车辆通行顺畅；

5. 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地桩、地锁等道路障碍物拆除工作并对私自安装地桩、地锁、废旧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占道行为及时发现、劝阻、记录、上报。

#### （四）安全防范

1. 巡视街巷消防设施及器材是否完备，标识是否清晰。存在问题由乙方上报至相关部门。

2. 配合开展防汛抢险以及水、电、气、热等突发安全事件工作演练，制定应急预案，配备必要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并建立台账。

3. 配合开展烟花爆竹禁放、扫雪铲冰、低洼院落巡查等安全巡视工作，做好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 （五）环境保洁

1. 协助开展街巷内无主渣土、大件垃圾、装修垃圾清运，做好巡视巡查，及时联系相关部门清理。

2. 开展院内堆物堆料、大件垃圾的清理，针对街巷内小型、简易堆物堆料及时进行清理。

3. 定期开展室外标识、宣传栏、健身器材等公共设施保洁擦拭工作，确保无积尘。

#### （六）其他

1. 配合社区开展堆物堆料、废弃僵尸车等专项整治工作。

2. 做好精细化服务工作队伍的内部建设，组织开展队伍的应急演练、安全演练等。

3. 协助开展厨余垃圾转运相关工作。

4. 做好甲方交办的其他与大栅栏街巷精细化服务相关的工作；协助甲方处理文明城区、首环办检查、背街小巷精细化案件平台整改单的回复等工作。

#### （七）特约服务

大栅栏街巷精细化服务企业接受居民委托而提供。且由居民支付费用的服务，本条特约服务合同关系为乙方与居民双方，出现的相关纠纷与甲方无关。

3. 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

## 二、甲方责任、权利、义务

1. 根据《西城区深入落实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和服务的实施方案（试

行)》、《西城区提高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标准工作方案》，原街巷服务金额(包含保洁)标准：一级街巷 55 元/平米/年，二级街巷 47 元/平米/年，一级街巷保洁 26.18 元/平米/年。因此本项目扣除保洁金额后，一级街巷精细化服务单价不超过 28.82 元/平米/年，二级街巷精细化服务单价不超过 20.82 元/平米/年。根据《关于明确西城区环境卫生责任区的函》甲方背街小巷服务总面积 133155 m<sup>2</sup> (其中一级街巷服务面积 105836.32 m<sup>2</sup>，二级街巷服务面积 27318.68 m<sup>2</sup>)。最终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3600000 元。  
(大写：叁佰陆拾万元整 )。

2. 付款方式：按照合同金额 3600000 元，分三次付清。

第一次付款时间：合同签订两个月内支付总额费用 50 %，即人民币 ¥ 1800000 元。

第二次付款时间：2026 年 9 月前且完成中期考核支付总额费用 30 %，即人民币 ¥ 1080000 元。

第三次付款时间：预留 20% 合同款作为考核尾款，即人民币 ¥ 720000 元，待合同履行完毕后，根据《大栅栏街巷精细化服务工作考核办法》对乙方服务质量的考评情况进行支付。

因财政资金拨付、预算审批等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据此中止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不得主张违约责任、利息、损失赔偿，亦不得据此解除合同。

3. 甲方按照北京市西城区政府相关要求对乙方街巷精细化服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质量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改进工作，直至达

到质量标准。对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责任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合同费中扣除相应金额进行处罚。乙方应及时听取甲方对街巷保洁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提高街巷精细化服务质量和水平。

4. 乙方精细化工作不能达到规定业务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责令其及时改正，乙方如经多次劝告仍不能达到规定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三、乙方责任、权利、义务**

1. 乙方需认真完成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项目，保证人员数量及工作质量，符合街巷精细化业务质量标准，努力为地区的城市环境管理工作服务。乙方接受甲方的工作监督，认真听取甲方对乙方日常工作质量的意见。如遇重大节假日、重要会议和环境大检查，听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完成甲方下达的各类环境保障任务。

2. 乙方须严格按照工作内容进行作业。

3. 乙方需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如工作考核制度(制定百分制考核办法，量化考核指标，奖惩分明)、精细化质量检查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外来人员管理制度、内务管理制度等，强化和规范内部管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5. 乙方负责对甲方提供或协调的房屋进行日常管理，如需对房屋进行翻新或改造，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用于合约工作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保证房屋使用安全。由于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损毁，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的有关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 乙方负责对保洁车辆和设备工具进行维修、保养等，保证机械设备完好。

8. 乙方应严格按照北京市交通法规教育员工，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使员工时时刻刻提高警惕，保证保洁车辆使用安全。机动车运行中出现一切事故或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9. 乙方员工在进行工作时必须穿着符合劳保要求的工作服，佩戴明显标志及胸卡，乙方应为员工提供劳动保护措施，如发放遮阳帽、避暑药、预防药（板蓝根）等，司机配备急救药品，配备与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必要的劳动保护、应急救援器材和设备。在工作中或非工期间出现的各种事故(人身伤害、身体健康问题、机械设备、交通事故、因工作操作不当等)及工作中引发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10. 若乙方合同范围内服务工作不达标，被有关部门所处罚金，由乙方全部承担。

11. 乙方如违反《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由劳动行政监察部门进行处理；乙方与员工因劳动关系引发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12. 为保证队伍稳定性，乙方须按月足额为员工发放工资。

13. 乙方在进行工作中或非工期间，应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措施，

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工作人员的安全，使项目的实施有条不紊、顺利进行。加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思想教育，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增强安全意识。

14. 加强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员工注意安全作业，注意自身保护。

督促全体员工自觉遵守交通规则，防止发生交通意外事故。乙方应每周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纠正，及时整改。对新进员工，必须先进行安全作业教育才能批准其进入操作岗位。对改变工作性质的员工，必须重新进行安全教育才能上岗。

15. 凡发生安全事故，要立刻向甲方报告，如有瞒报、虚报、漏报或故意延迟不报的，除责成补报外，乙方应对事故发生承担全部责任，对触及刑律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若乙方人员出现事故，如在工作过程中违反交通规则，或在工作期间对自身、甲乙双方、第三方的人身财产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严格进行事故处理，更换人员，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应总结教训，举一反三，杜绝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 **四、合同的解除及赔偿**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甲方违反合同中应承担的责任，致使乙方无法按合同规定标准提供相应服务的，乙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提出解除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2.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标准履行职责，致使甲方受到损害，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提出解除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乙方应

退回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按银行当年活期存款利息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五、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如出现纠纷协商解决。

2.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一方出现不能履职的情况时，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的形式向另一方提出不能履职的理由，经双方协商认定后，变更合同的具体条款。

3.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4. 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按《移交设施、设备、物品清单》所列项目，将各种物品完整并保证其使用性能，如数退还甲方（对具有符合报废标准的设备、设施应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由甲方处理）。

5. 履行本合同规定期满时，合同自行终止。合同期满，终止或续约本合同，甲方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

6. 如在合同执行期间，项目的工作范围发生政策性的调整，甲乙双方应在不影响项目整体开展的前提下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 六、其他事项

1.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商定，合同期内，若服务范围扩大而增加工作量，需增加人工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2. 如甲、乙双方有违反本合同条款行为者，双方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可提交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3.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4. 本合同附件与正文均属合同组成部分，具有等同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5.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签字盖章后，具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七、附件

共四页

甲方：(盖章)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大栅栏街道  
办事处

乙方：(盖章)



北京世纪东野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地 址: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6号  
3层1-8-3015

电 话:

电 话: 010-61619166

开户行:

开户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石  
景山园支行

账 号:

账 号:

2000 0062 6637 0010 6064 659

日 期: 2026.1.30

日 期: 2026.1.30

附件 1

## 大栅栏街巷精细化服务工作评价办法

为确保街巷精细化服务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有效提升街巷服务水平，按照《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及《西城区深入落实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和服务的实施方案》的要求和部署，我街道实施街巷精细化服务质量评价制度。为落实质量评价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 一、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为受委托从事街巷细化服务工作的企业。

### 二、评价事项

本合同正文所约定的全部工作事项。

### 三、评价方式

评价主体为甲方。评价结果作为结算乙方合同尾款的依据，质量评价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 四、评价内容

1. 街巷降档情况。服务期内降档 2 条以上（不含 2 条）街巷后，每降档 1 条扣款 100000 元。

2. 市区背街小巷精细化案件排名情况。服务期内，根据上级部门通报的每月市级和区级背街小巷精细化案件的成绩排名，若单月成绩为全区后三名，则每次扣除 5000 元。

3. 全年总成绩。根据 2026 年全年大栅栏街道背街小巷精细化工作全区成绩排名情况，第 1-3 名可免除本办法内全部扣款；第 4-5 名本条评价不扣款；第三档 6-10 名依次扣款 60000 元、70000 元、80000 元、90000 元、100000 元；第 11-15 名直接扣除 500000 元。

4. 社区考核情况。依据社区联合乙方开展背街小巷相关工作的情况，

由大栅栏街道九个社区作为主体每季度进行满意度评价。若存在 2 个及以上的社区评价为不满意，则每次扣除 5000 元。

| ( ) 社区 2026 年街巷精细化服务考核评价表 |        |      |      |      |
|---------------------------|--------|------|------|------|
| 评价内容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堆物堆料治理工作                  | 满意/不满意 |      |      |      |
| 僵尸车治理工作                   |        |      |      |      |
| 公共设施保洁工作                  |        |      |      |      |
| 非机动车码放工作                  |        |      |      |      |